

# 2023 年新闻传播学院 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及专业测试选拔方案

按照《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师大政发[2017]115号）文件精神及《关于做好2023年本科生转专业前期准备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制定新闻传播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及专业测试选拔方案。

## 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一条：转专业工作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所有管理人员、教师与学生都必须严格遵守有关规程。

第二条：转入学生数以转入专业的师资力量、实验设备等因素

第三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四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五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六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七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八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九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十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十一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十二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十三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十四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十五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十六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十七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十八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十九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二十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二十一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二十二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二十三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二十四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二十五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二十六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第二十七条：转入学生须符合《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 新闻传播学院接收转专业本科生选拔工作安排

## 一、考核环节

新闻传播学院接收转专业本科生的选拔考核共分笔试和面试两个环节。

(总成绩=笔试成绩 60% + 面试成绩 40%)

(1) 笔试：闭卷考试，总时长 120 分钟，满分 100 分。

(2) 面试：自我介绍、转专业理由阐述、专业问答，每人不超过 8 分钟，满分 100 分。

## 二、选拔标准

(1) 笔试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理论基础、综合知识储备及书面表达能力等。

(2) 面试主要考察学生的逻辑思维能力、专业综合素养和语言表达能力等。

## 三、测试形式及安排

笔试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 13:30-15:30

面试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 15:45

笔试及面试地点：图书馆 C213

学院转专业测试选拔工作领导小组将按照考核总成绩排名结果，确定合格学生名单后上报教务处。



## 新闻传播学院转专业测试选拔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李秀云

成员：彭永刚 陈娜 李蓓 胡振宇 韩岳

